

#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

### （杨小虎）

作为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2025 年度，本人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以及《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秉持勤勉尽责、独立客观的履职原则，充分发挥计算机信息技术领域专业优势与科技企业经营管理经验，忠实履行独立董事各项职责，积极参与公司治理与重大事项决策监督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本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个人工作经历及专业背景情况

杨小虎，男，1966 年 6 月出生，博士研究生学历，现任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浙江大学计算机学院教授。曾任浙江大学计算机学院副教授、浙江浙大网新恒宇软件有限公司总经理、浙江网新国际软件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、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。

##### （二）独立性情况说明

本人已完成 2025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专项自查，严格符合

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全部规定,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,未在公司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担任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职务,与公司及相关主体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客观判断的利害关系,相关独立性自查结果已提交公司董事会备案。

## 二、独立董事 2025 年度履职概况

### (一) 会议出席及参与情况

#### 1、出席董事会、股东会情况

姓名	报告期内应参加董事会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	出席股东会次数
杨小虎	8	8	6	0	0	否	2

2025 年度,本人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 8 次,充分履行职责。认真审阅会议议案材料,充分利用自身计算机领域的专业知识,对董事会会议议案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意见,独立审慎行使表决权,本年度对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投赞成票,无反对、弃权情形。本人确认,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、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完整的法定审议程序,合法有效。

#### 2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参与情况

2025 年度,本人作为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,全年参加提名委员会会议 4 次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1 次。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各自的工作规则开展工作,本人全程参与议案审议,重点结合企业发展需求,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

员候选人的专业匹配度等开展专项审核，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合理性开展专业研判，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未提出否定意见。

### 3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参与情况

2025 年度，本人参加公司召开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 次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中参与决策、监督制衡、专业咨询等作用，保护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方的权益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。本人对提交董事会审议事项未提出否定意见。

#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职权行使情况

本年度，本人在出席董事会、专门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期间，依法独立、客观、充分地对审议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，审慎行使表决权，向董事会提出专业合理的优化建议，并持续跟踪会议决议的执行情况，重点关注董事会意见的整改落实。

#### （三）与内部审计机构、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2025 年 4 月，本人列席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，听取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2024 年度审计总结》、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出具的《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《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报告》《公司 2024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》《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工作报告》《公司 2025 年审计工作计划》等议案，就本人重点关注的财务、业务问题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、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沟通，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。

2025年9-10月，本人关注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、变更相关工作，从企业审计需求角度，对候选机构在信息通信与技术行业的审计专业能力提出参考意见，确保审计机构能够匹配公司属性的审计需求。

#### （四）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情况

本年度，本人积极参与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除现场出席股东会与投资者面对面交流外，全程出席公司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、2025年半年度、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，重点就中小股东关切的问题，结合行业发展趋势作出专业、详尽的解答，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#### （五）现场工作情况

2025年度，除会议履职外，本人合理安排时间深入公司一线开展实地调研，现场考察公司核心产品线研发生产情况，跟踪公司重大研发项目进展与董事会相关决议的执行成效；通过参观公司生产基地、与公司管理层座谈等方式，全面了解公司技术储备、行业竞争格局等情况。同时，持续研读公司公告、定期报告、行业技术发展动态，密切关注信息技术领域政策变化与技术革新趋势，及时掌握公司重大技术事项进展，为独立履职积累充分的信息支撑。

#### （六）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高度重视并积极配合独立董事履职，指定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办公室作为专门对接部门，高效统筹会议组织、

材料报送等工作，及时、完整地向本人提供审议所需的全部文件资料，定期汇报公司经营管理、重大事项进展情况；为本人现场调研、与管理团队沟通等提供了充分的工作条件，全年未发生任何阻碍、限制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形。

### **三、独立董事 2025 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**

2025 年度，本人严格按照监管规则要求，结合专业背景，对公司重大事项开展重点监督，对相关事项的合法合规性、技术可行性作出独立判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**（一）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**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、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关联金融业务相关议案。本人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、定价公允性、决策程序合规性进行了全面审查，认为：公司相关关联交易均围绕公司经营业务开展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市场化原则，交易预计合理，与财务公司的关联金融业务，风险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。

#### **（二）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**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年度报告、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、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、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、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。本人对上述报告进行了全面审议，未发现相关报告内容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，

公司董事、高管均保证定期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；《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全面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。

### （三）聘用、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审议通过变更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。本人对该事项进行了全面审查，重点核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专业能力、执业资质、独立性，认为：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，能够匹配公司的审计需求，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理由充分，选聘程序公开、公平、公正，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（四）聘任公司财务总监（财务负责人）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审议通过聘任公司财务总监（财务负责人）的议案。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，结合企业管理、财务治理需求，对拟任人员的任职资格、财务管理经验等能力进行了全面审查，认为：拟任人员王妍女士的任职条件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具备胜任岗位的专业能力，不存在监管规则禁止任职的情形，聘任程序合法合规。

### （五）任免董事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审议通过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、总经理变更、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等相关议案。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

委员，结合公司企业发展定位，对全部候选人的任职资格、专业匹配度、技术管理能力、行业经验进行了全面审查，重点关注岗位候选人的专业能力与履职经验，认为：相关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条件均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不存在监管规则禁止任职的情形，提名、审议、聘任程序合法有效，候选人专业结构与公司发展战略匹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**（六）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**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度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情况。本人认为：公司董事及高管薪酬发放合理，与履职情况、公司经营业绩相匹配。

#### **（七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**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计提 2024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，本人认为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，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。

### **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**

2025 年度，本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恪守独立董事忠实、勤勉义务，充分发挥信息技术专业优势与科技企业管理经验，全程参与公司治理与重大事项监督，对公司重点事项开展专业研判与监督，独立、客观发表专业意见，

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支撑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圆满完成了本年度独立董事各项履职工作。

2026 年度，本人将持续深化信息技术行业发展趋势、资本市场监管规则的学习，紧跟科技领域政策与技术革新动态，不断提升自身履职能力；进一步加强对公司技术发展战略、研发项目管理、核心技术团队建设等事项的关注与监督力度，持续跟踪公司重大研发项目落地与成果转化情况；进一步加强与公司研发团队、管理层、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，充分发挥专业优势，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，助力公司提升核心竞争力。

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杨小虎
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